附件3

2021年辽源市高校人才定向招聘

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

2021年辽源市高校人才定向招聘笔试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笔试当天需要提供的材料

1.本人有效期内身份证原件（或有效临时身份证原件）；

2.学生证；

3.《辽源市高校人才定向招聘报名登记表》；

4.“吉祥码”和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为绿码的考生，上交《2021年辽源市高校人才定向招聘笔试考生行程轨迹、体温监测记录单》。“吉祥码”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为非绿码的考生，上交面试72小时内检测机构出具的《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》；

5.由本人签字的《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》。

二、防疫相关要求

1.考生接到笔试通知后，应立即通过吉林省12320卫生热线（0431-12320）了解考点所在地疫情防控相关要求。须进行隔离观察的，要提前到达考点按要求隔离观察，并于笔试当天出具解除隔离证明。按疫情防控要求，须进行隔离观察的，不能出具解除隔离证明的，不能参加考试。

2.考生应在11月30日前通过微信添加“吉事办”小程序申领“吉祥码”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（技术咨询电话：0431-12342）、下载打印《2021年辽源市高校人才定向招聘笔试行程轨迹、体温监测记录单》每日记录。笔试当天，需查看“吉祥码”和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、现场测温并上交《2021年辽源市高校人才定向招聘笔试考生行程轨迹、体温监测记录单》。“吉祥码”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为绿码、体温正常方可进入考点。“吉祥码”或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非绿码的考生，须于笔试当天提供72小时内的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不能出具检测阴性证明的，不能参加考试。

3.笔试当天，“吉祥码”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为绿码，经现场测量体温异常，或有咳嗽等呼吸道症状的考生，须于笔试当天提供三级甲等医院出具的排除新冠肺炎的诊断意见，方可正常参加考试。不能提供诊断意见，但经现场确认可以参加考试的，须按规定到指定考场参加考试；不能提供诊断意见，且经现场确认不得参加考试的，须服从防疫工作安排。

4.考生应自备符合防疫要求的一次性医用口罩，除身份确认需摘除口罩以外，应全程佩戴，做好个人防护。

5.考生须认真阅读并签署《2021年辽源市高校人才定向招聘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》，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，自愿承担因不实行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情节严重的，取消考试资格，并记入考生诚信记录，如有违法行为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请参考以下这段话写承诺：**我已认真阅读并知晓以上告知事项。我承诺：严格遵守以上要求，否则，自愿承担一切后果。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考生签字： 日 期：